

Acer Liquid Metal (S120)

使用指南

© 2010 保留所有權利

Acer Liquid Metal (S120) 使用指南

初版：2010 年 10 月

Acer Liquid Metal (S120) 智慧型手機

機型： _____

序號： _____

購買日期： _____

購買地點： _____

終端使用者之軟體授權協定

重要！請小心閱讀：該終端使用者之軟體授權協定（以下簡稱「協定」）針對不論是個人或法人（以下簡稱「被授權人」），與宏碁或宏碁的從屬關係企業（以下合稱「宏碁」）之間協定授權使用宏碁旗下掌管銷售之 Acer 指定品牌之手機產品內隨機內附之客制化軟體（不論是宏碁或宏碁供應商所提供的），包括任何關於影音、印刷品及相關的電子檔（以下簡稱「軟體」）。透過安裝附加的軟體之一部或全部，被授權人同意接受本協議上約定與條款約束。如果被授權人未完全同意本協議上的所有約定與條款，請勿繼續安裝程式，並立即刪除所有在被授權人手機系統上任何已安裝的附加軟體。

如果被授權人沒有合法的授權軟體，則被授權人未被授權安裝、複製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軟體，也不具任何此協議所授與的權利。

本軟體已受到美國法律、國際著作權法，以及其他智慧財產權法與條約之保護。本軟體僅授權而非賣斷。

使用權之授予與限制

宏碁針對本軟體授與被授權人下列非獨占且不可轉讓的權利。按照此協議，被授權人可以：

1. 僅在一台特定的手機上安裝及使用本軟體。在任何其他的手機上使用本軟體，都需要分別授權。
2. 僅為備份或存檔的用途而複製本軟體（僅限一份）。
3. 如果被授權者收到的檔是電子檔，僅能對本軟體附加的電子檔印出一份紙本。

被授權人不可以：

1. 以本協定中未授權的方式使用本軟體。
2. 將本軟體租給任何不相干第三方。
3. 對本軟體進行全部或部份的修改、調整或翻譯。
4. 逆向工程、解碼、或反組譯（拆解）本軟體，或者根據本軟體創造任何衍生作品。
5. 將本軟體與其他任何程式合併，或者非被授權人之人修改軟體。
6. 除非被授權人事先以書面通知宏碁，將所有（不可為部份）本軟體轉讓給第三方，且被授權人不再有任何本軟體的複製，且此第三方接受本協議之所有條款約束，否則本軟體不得出租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給第三方使用。
7. 移轉本協議下的任何被授權人之權利給任何第三方。
8. 違反相關出口法令將本軟體出口至國外，或將本軟體銷售、移轉、處分、其上之技術性資料揭露給法令禁止出口對象，包括美國法令禁止出口之特定自然人或法人單位包括但不限於古巴、伊朗、北韓、蘇丹、敘利亞。

支援服務

宏碁不負責為本軟體提供技術或其他支援。

線上更新服務

部份機種內含之部份應用軟體可能具有線上自動安裝更新軟體版本功能。當您完成安裝本軟體時，即視同同意宏碁（或宏碁供應商）得自動偵測您當時使用之軟體版本並同意接受我們提供之自動安裝升級服務。

所有權及著作權

關於本軟體及其衍生之副本或衍生著作上之所有權、著作權及其它智慧財產權等均為宏碁或宏碁供應商所享有。被授權人並未擁有且未被給與任何此軟體（或任何為被授權人所複製或修改的版本）之所有權或相關的智能財產權。透過本軟體所取得之內容中名稱及相關的權利系為相關所有人所有，且可能由相關法律保護。本項授權未提供被授權人關於此類內容之各項權利。被授權人應同意：

1. 不得自本軟體上移除任何著作權或其他所有專屬於宏碁智慧財產權的標示；
2. 重制所有類似的標示在任何被授權人製作的副本上；且
3. 盡可能避免任何此軟體未經授權之複製。

商標

本協議並未授與被授權人任何與宏碁及宏碁供應商相關的商標或服務標誌之權利。

除外擔保責任

在相關法令所允許的最大程度內，宏碁及宏碁供應商謹於本協議所載之條款內承擔買賣瑕疵擔保責任，非本協議所載之條款或其他的保證及條件，不論是明示、默示或法令規定，包括但不限於任何默示的保證、責任或商品性的條款，或者符合於特定用途或正確性、或反應之完整性或結果，宏碁及宏碁供應商對技術是否完美、或是否有病毒，或是否有過失，以及對本軟體相關支援服務之供應或錯誤不予擔保。同時，宏碁及宏碁供應商對本軟體上之所有權、用益權、占有權、相關性說明或不侵權亦不予以任何擔保。

排除意外、後果性及其它特定損害責任

在相關法令所允許的最大程度內，宏碁及宏碁供應商將不負責任何特別的、意外的、非直接性的、懲罰的、或後果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營利或洩密之損失；或因為營運中斷、或人員傷害、或隱私權之損害、或違反法定義務未為合理的注意或誠信或過失，或任何金錢上或其他方面的損害，或因為使用或無法使用本軟體，關於支援服務之提供或無法提供，不論是基於過失或侵權（包含疏忽）嚴格的責任、違約或違反宏碁及宏碁供應商於此之擔保，不論宏碁及宏碁供應商事先已預料此類損害發生的可能性。

有限責任賠償聲明

不論被授權人上述何種事由所發生（包括但不限於所有上述之直接或一般性）的損害，宏碁及宏碁供應商對所有被授權人的補償責任將以被授權人實際支付本軟體之買賣費用額度為上限。倘若任一救濟方式無法達到求償之目的，前述關於限制責任、排除損害及除外擔保聲明（包含上述各聲明）等仍應於准據法所允許之範圍內繼續適用。倘若准據法不允許請求前述關於意外的、或後果性損害有限責任時，本條亦不適用。

協議之終止

在未影響任何其他權利下，倘若被授權人未遵守本協議的任何約定及條款，宏碁將立即終止此協議。

一旦有該情事發生，被授權人必須：

1. 停止使用本軟體；
2. 將本軟體原版或任何相關複製品銷毀或歸還給宏碁；且
3. 將曾經安裝在手機上的本軟體刪除。

所有本協議提及的除外擔保責任的聲明及有限責任賠償聲明等，在本協議終止後，依然持續有效。

一般條款

此協議依依照應適用之法令解釋之。本協定代表關於本軟體之授權使用且優先適用於任何之前當事人間已作之協議、溝通、提議及表述。本協議僅在兩造簽名之書面版本上修改方為有效。如果本協議之任何條文經有權管轄法院認定與應適用之法令相衝突時，則該條文應於準據法所允許之範圍內繼續適用，至於其餘條文仍保留完整效力。

其他條款（此僅適用特定供應商所提供之軟體及服務）

宏碁產品內含有供應商所製作提供之軟體僅供您個人、非商務性行為的使用。您不得將該類軟體拿來做任何可能損害、致負擔過重等影響各該供應商提供服務之行為；亦不得將該類軟體拿來做任何可能致影響他人使用或分享各該供應商提供服務或其軟體其上其他原始授權廠商所提供之服務或產品之行為。



.....
注意：本文之原本是英文版，倘本文與原本之闡釋或條款有任何相衝突或差異者，均應參照並以英文版所對應的約定與條款為準。
版權所有 2002-2010
.....

隱私權政策

進行註冊時，系統將要求您提交某些資訊給 Acer。如需參閱 Acer 的隱私權政策，請進入 <http://www.acer.com> 或您當地的 Acer 網站。

音樂辨識技術及相關資料由 Gracenote® 提供。Gracenote®、Gracenote 標誌和標誌字體及「Powered by Gracenote」標誌均為 Gracenote, Inc.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XT9 和 XT9 標誌為 Nuance Communications, Inc. 或其子公司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目錄

終端使用者之軟體授權協定

特色與功能	5
產品註冊	5

設定

從包裝盒中取出您的智慧型手機	6
瞭解您的智慧型手機	6
安裝 SIM 卡或 microSD 記憶卡	8
安裝或取下電池	8

使用智慧型手機

首次開機	10
鎖定智慧型手機	10
使用觸控式螢幕	11
螢幕模擬鍵盤	11
小工具畫面	13
主畫面	14

管理聯絡人

管理聯絡人	19
-------------	----

撥打電話

在撥打電話前	21
撥打電話	21
語音電話的畫面	22
語音通話選項	23

訊息中心

建立新訊息	25
回覆訊息	26
多媒體簡訊	26

連接網路

瀏覽網際網路	28
設定 Google 電子郵件	29
撰寫電子郵件	29
設定電子郵件	29
線上應用程式	30

Acer SocialJogger	31
使用相機	
相機圖示與指示器	33
拍攝相片	34
拍攝影片	35
進階設定	
讓智慧型手機進入飛安模式	36
啟動或停用連線	36
調整連線設定	36
Dolby Mobile	37
選取網路	37
電話設定	38
連接到電腦	38
多媒體播放	40
重設智慧型手機	43
配件與祕訣	
使用耳機	45
使用藍牙耳機	45
附錄	
常見問題和障礙排除	46
其他說明來源	47
警告與預防措施	47
緊急通話	49
棄置與回收資訊	49
保養您的智慧型手機	50
規格	51
法規資訊	53

瞭解您的智慧型手機

特色與功能

這支智慧型手機具備了最新、最方便使用的多媒體和娛樂功能。您可以用手機：

- 隨時存取電子郵件。
- 透過 HSPA+ (下載速度 14.4 Mbps/上傳速度 2 Mbps) 或 Wi-Fi 連上高速網路。
- 利用聯絡人和社交網路應用程式，隨時與好友保持聯繫。
- 透過 Dolby Mobile 聆聽層次豐富、震撼力十足的音效。

產品註冊

第一次使用本產品時，建議您先完成產品註冊。完成註冊可以獲得許多好處，包括：

- 由專業的代表人員提供快速服務。
- 獲得成為 Acer 社群成員的資格：收到最新促銷通知、參與客戶調查。
- 收到來自 Acer 的最新消息。

趕快完成註冊，還有多項好處等著您！

註冊方式

若要註冊 Acer 產品，請造訪：<http://mobile.acer.com>。按一下**產品註冊**，然後依照簡易的指示進行。

可以在智慧型手機上點選 **Acer 註冊**圖示，用手機完成註冊。

收到您的產品註冊後，我們會寄一封含有重要資料的確認電子郵件給您，請將這封郵件存放在安全的地方。

第一章：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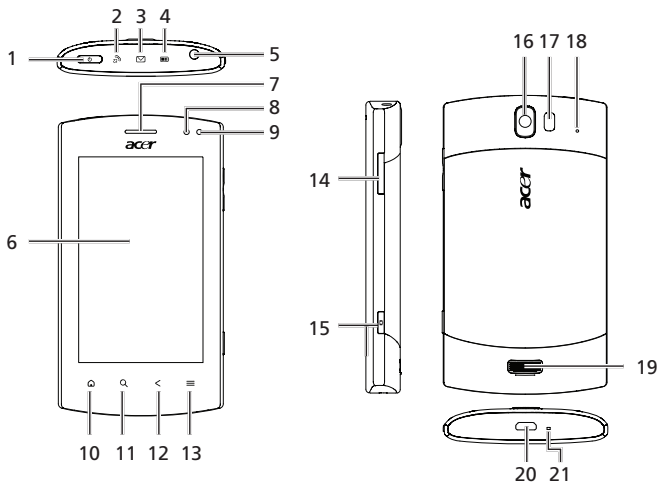
從包裝盒中取出您的智慧型手機

您的智慧型手機包裝於保護紙盒內出貨。請小心拆開紙盒，取出內容物。若以下物品遺失或損壞，請立即通知經銷商：

- Acer Liquid Metal (S120) 智慧型手機
- 電池
- 快速指南
- USB 傳輸線
- AC 變壓器
- 耳機
- 保固卡

瞭解您的智慧型手機

手機外觀



編號	項目	說明
1	電源按鍵	按下可開啓 / 關閉螢幕或進入睡眠模式；按住則可關閉智慧型手機的電源。
2	來電指示燈	指出有來電或未接來電。
3	郵件 / 訊息指示燈	指出有未讀郵件或其他訊息。
4	充電指示燈	指出電池的充電狀態。
5	3.5 mm 耳機插孔	連接立體聲耳機。
6	觸控式螢幕	3.5 吋 800 x 480 像素電容型觸控式螢幕，可用於顯示資料、手機內容與輸入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7	電話喇叭	從智慧型手機發出聲音；適合靠近耳旁使用。
8	紅外線 LED	與靠近感應器一起使用。
9	靠近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	可在將電話拿靠近耳朵旁以進行通話時，讓顯示器變暗並停用觸控式螢幕。還可根據光線狀況調整顯示器的亮度。
10	主畫面按鍵	返回主畫面；按住可檢視最近使用過的應用程式，點選其中的圖示可開啓相關的程式。
11	搜尋按鍵	可開啓 Google 搜尋功能。
12	返回按鍵	跳回上一個選單；關閉鍵盤。
13	選單按鍵	開啓選項功能表；按住則可顯示鍵盤。
14	調高 / 調低音量按鈕	調高或調低手機音量。
15	相機鍵	啓動相機或進行拍照。半按可自動對焦。
16	相機	500 萬像素相機，可拍攝高解析度的影像。
17	閃光燈	在拍照和錄影時提供照明。
18	副麥克風	內建麥克風。
19	免持擴音喇叭	從智慧型手機發出聲音；適合免持使用。
20	Micro USB 接頭	連接 USB 傳輸線 / 充電器。
21	麥克風	內建麥克風。

LED 指示燈

來電指示燈：

LED 狀態	說明
熄滅	沒有來電或未接來電。
快速閃爍	有來電。
緩慢閃爍	有未接來電。

郵件 / 訊息指示燈：

LED 狀態	說明
熄滅	沒有未讀郵件或訊息。
緩慢閃爍	有未讀郵件或訊息。

充電指示燈：

LED 狀態	說明
熄滅	正常狀態。
恆亮	電池已充滿電，而且電源線已插入裝置。
緩慢閃爍	電源線插入裝置時：電池充電中。 電源線未插入裝置時：電池電力不足，應該要充電。
快速閃爍	電池電力嚴重不足，需要立即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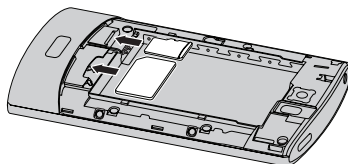


注意：如果手機電池的電力完全用盡，指示燈可能要在插入手機過一或兩分鐘後才會開始閃爍。

安裝 SIM 卡或 microSD 記憶卡

若要完整使用智慧型手機的電話功能，必須先安裝 SIM 卡。SIM 卡座位於電池槽內。您也可以將 microSD 記憶卡插入智慧型手機上的插槽，以增加儲存空間。記憶卡插槽就位在 SIM 卡插槽旁邊。

1. 持續按住電源按鈕，關閉電話的電源。
2. 依第 8 頁的「安裝電池」所述，打開電池蓋並取出電池。
3. 如圖，插入 SIM 卡或 microSD 記憶卡。
4. 重新裝回電池和電池蓋。



注意：請確定將 microSD 記憶卡完全插入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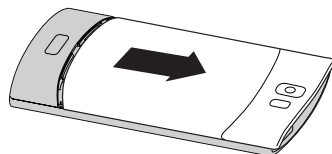
小心：必須先關閉智慧型手機電源並取出電池，然後才能安裝或取出 SIM 卡或 microSD 記憶卡。假如電池仍裝在手機內，可能造成卡片或智慧型手機損壞。

安裝或取下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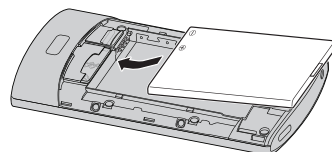
您的智慧型手機使用可更換電池來提供電力。電池未安裝在智慧型手機中，您必須先插入電池並充電後才能開始使用智慧型手機。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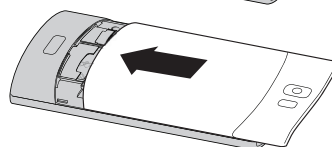
將電池蓋往下推，然後打開。



將電池放入電池槽，把電池接點部分對準電池槽頂端的接點。



對準電池蓋上的卡榫，然後小心推回電池蓋，將其卡入。





小心：若以錯誤的方式更換電池，會有爆炸的危險。
請依照指示處理廢電池。



小心：請勿將電池以垂直方向插入電池槽，以免接點損壞。

為電池充電

第一次使用智慧型手機時，需要充電滿八小時。接著您就可以視需要為電池充電。
將 AC 電源線連接到智慧型手機的 micro USB 接頭。



注意：若要以最快速的方式讓智慧型手機開始充電，請使用隨附的 AC 變壓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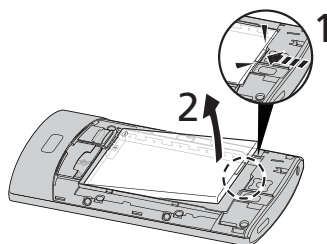
取下電池

依第 8 頁的「安裝電池」所述，打開電池槽。利用電池上方的卡榫，將電池從電池槽中取出。
依上方所述步驟裝回電池蓋。

SIM 卡鎖

您的智慧型手機可能附有 SIM 卡鎖，因此您只能使用網路業者提供的 SIM 卡。

請洽網路提供商，瞭解取消 SIM 卡鎖的方法。



第二章：使用智慧型手機

首次開機

首次開啓智慧型手機的電源時，請按住電源按鈕，直到出現畫面為止。智慧型手機會先要求您完成部分設定，然後才能開始使用。

若要開始，請點選以選取您要的語言，然後在下一個畫面中點選綠色的 **Android** 圖示。接著依照出現的其餘指示進行。

登入或建立 Google 帳號

如果您擁有網路連線，本智慧型手機即可與 **Google** 帳號同步資訊。

您在開機期間建立或登入的帳號，可用來同步聯絡人清單、電子郵件、日曆和其他資訊。如果您沒有網際網路存取權，或想要日後再使用此功能，請點選略過。

建立多個 Google 帳號

您可以建立多個 **Google** 帳號，並輕鬆存取這些帳號。請點選**設定 > 帳號和同步設定 > 新增帳號**。

啓用新的 SIM 卡

若是您的 **SIM** 卡是首次使用，可能需要先進行開卡手續。請聯絡您的網路業者，瞭解詳細過程。

輸入 PIN 碼

首次安裝 **SIM** 卡時，可能需要使用螢幕數字鍵盤輸入 **PIN** 碼。



.....
重要：根據您的設定，系統可能會在每次啓動電話功能時要求您輸入 **PIN** 碼。
.....

鎖定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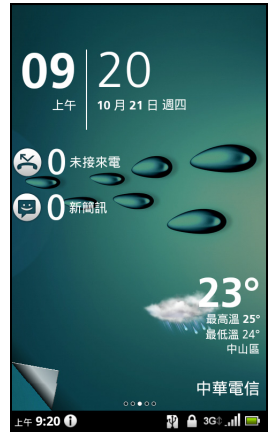
如果有一段時間不會使用智慧型手機，請短暫按下電源按鈕，將手機鎖起來。這樣可以節省電力，並確保智慧型手機不會意外使用任何服務。假如智慧型手機未使用達一段時間，手機也會自動鎖定。若要設定延遲時間，請點選**選單 > 設定 > 顯示 > 螢幕逾時**。

喚醒智慧型手機

如果螢幕關閉，而且智慧型手機的螢幕對任何的點選動作都沒有反應，此時表示手機已鎖定並進入睡眠模式。

若要喚醒智慧型手機，請按下電源按鈕。接著智慧型手機便會顯示小工具畫面。點選左下角並拖曳，將畫面翻頁，並將智慧型手機解鎖。

若要提高安全性，您也可以設定解鎖圖形，要求必須以正確的順序點選連續的點，才能使用本手機。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設定 > 位置與安全性 > 設定螢幕鎖定**。



注意：如果您忘記了解鎖圖形，請參閱第 46 頁的「解鎖圖形」。

將智慧型手機解鎖

畫面左下角是**頁腳**。只要將頁腳往右上角拖曳，即可將智慧型手機解鎖。

使用觸控式螢幕

您的智慧型手機可使用觸控式螢幕選取項目及輸入資訊。請使用手指來點選螢幕。

點選：觸碰一下螢幕可開啓項目及選取選項。

拖拉：將手指停留在螢幕上，並拖拉過螢幕選取文字及影像。

點選並按住：點選並按住一個項目，可查看該項目可用的動作清單。在彈出功能表中，點選要執行的動作。

捲動：若要向上或向下捲動畫面，只要用手指在畫面上往您想要捲動的方向向上或向下拖曳即可。

螢幕模擬鍵盤

當點選文字方塊要輸入文字時，就會出現螢幕模擬鍵盤。接著只要點選按鍵，即可輸入文字。如果想要使用大尺寸的鍵盤，請將智慧型手機向左轉動 90 度，使用橫向模式。

根據應用程式及所需要的資訊，鍵盤配置可能稍微不同。

變更文字輸入法

若要變更輸入法，請點選並按住文字方塊，然後選取**輸入法**。接著會開啓選單，列出手機上可用的文字輸入法。請點選您偏好使用的輸入法。一般會有兩個可用的選項：**XT9 文字輸入**和 **Android 鍵盤**。

預測文字

XT9 文字輸入和 Android 鍵盤均提供預測文字輸入的功能。在您點選文字的字母時，鍵盤上方會顯示文字選項，該文字將會接續所點選字母的順序顯示，或顯示接近的符合文字，以修正錯誤。文字清單會在每次按下按鍵時變更。如果出現您需要的文字，只要點選文字，即可將其插入文字中。

XT9 文字輸入

點選 **?123** 鍵可檢視數字和特殊字元，接著點選 **Alt** 鍵則可檢視更多選項。點選並按住按鍵，可選取重音字母等替代字元。

根據輸入的文字類型，可用的額外按鍵將有所不同。例如輸入簡訊時可能會出現可加入表情符號的按鍵。而且就跟其他按鍵一樣，點選並按住即可顯示其他選項。



文字輸入提示

標準 XT9 鍵盤提供許多功能，可協助您輸入正確的文字。點選**選單 > 設定 > 語言與鍵盤 > XT9 文字輸入**。您可以從此處啟用或停用下列功能：

功能	說明
語言與設定	設定可用的語言。 選取偏好的鍵盤配置。共有三種配置可供使用： • 鍵盤：完整配置的傳統鍵盤。 • 精簡鍵盤：每個按鍵可輸入兩個字母。點選並按住按鍵可選取字母，包括特殊字元。 • 電話鍵盤：每個按鍵可輸入三個字母。點選並按住按鍵可選取字母，包括特殊字元。
偏好設定	變更文字輸入偏好設定。

Android 鍵盤

此為標準鍵盤，可用來輸入文字。

點選 **?123** 鍵可檢視數字和特殊字元，接著點選 **Alt** 鍵則可檢視更多選項。點選並按住按鍵，可選取重音字母等替代字元。

根據輸入的文字類型，可用的額外按鍵將有所不同。例如輸入簡訊時可能會出現可加入表情符號的按鍵。而且就跟其他按鍵一樣，點選並按住即可顯示其他選項。



文字輸入提示

標準 Android 鍵盤提供許多功能，可協助您輸入正確的文字。點選**選單 > 設定 > 語言與鍵盤 > Android 鍵盤**。您可以從此處啟用或停用下列功能：

功能	說明
快速修正	修正經常輸入錯誤的文字。
顯示建議	在您輸入文字的同時顯示建議的單字。
自動完成	點選空格或標點符號時就會插入建議的單字。

多語系輸入

只要用手指在空白鍵上快速滑動，即可切換不同的輸入語言。鍵盤配置也會隨之變更。若要選取偏好的語言，請點選 **選單** > **設定** > **語言與鍵盤** > **Android 鍵盤** > **輸入語言**。

Penpower 輸入法

僅適用於特定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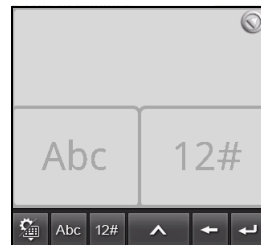
Penpower 輸入法可讓您在螢幕上逐一畫出字母和字元。

在螢幕上出現的矩形中畫出字元。經過短暫的延遲時間後，輸入區域下方就會顯示建議的字元選項。接著只要點選字元，即可將字元輸入文字中。

假如在 **Abc** 矩形中畫出字母，建議字元就會限定在英文字母；假如在 **12#** 矩形中畫出字母，建議字元就會限定在數字或文字符號。

點選圓形和三角形符號，可擴大輸入區域至全螢幕。然後再點選 **Abc** 或 **12#** 鍵，顯示鍵盤。

點選並按住設定符號並選取**輸入法設定**，或從主畫面點選**選單** > **設定** > **鍵盤與語言** > **Penpower 輸入法**，以存取文字輸入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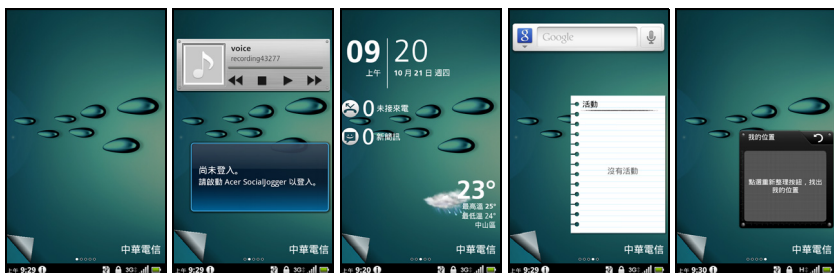
小工具畫面

智慧型手機在啟動或從省電模式中喚醒時，都會顯示小工具畫面。此畫面可避免不小心誤觸智慧型手機，並讓您快速存取資訊，輕鬆操作**小工具**。這些顯示的資訊包括時間或氣象，也可能提供額外的控制項。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已預先安裝了部分的小工具，另外也可從 **Android Market** 下載更多的小工具。



延伸的小工具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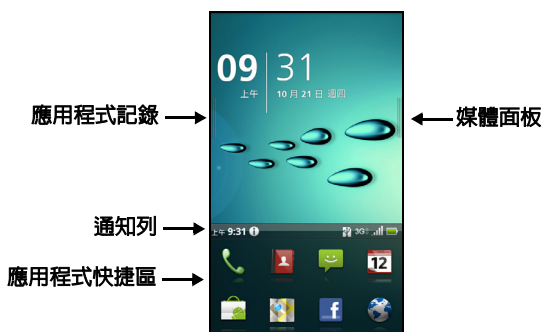
小工具畫面可延伸到初始小工具畫面兩側，以提供更多空間，讓您新增小工具或功能。若要檢視延伸的小工具畫面，請將手指向左或向右滑動。總共有五個頁面可以使用，兩個在左側，兩個在右側。若要在任何畫面中變更或新增小工具，請參閱**第 16 頁**的「將畫面個人化」。



主畫面

將智慧型手機解鎖時，手機便會顯示主畫面。您可以使用畫面中的圖示，快速開啓智慧手機上的常用功能。

主畫面已提供部分方便好用的圖示、應用程式記錄和媒體面板。



在您一開始使用智慧型手機時，畫面頂端是空白的。之後便會顯示**應用程式記錄**，讓您存取最近使用過的應用程式，還有可讓您存取 **microSD** 記憶卡中的圖片、音樂和影片的**媒體面板**。

畫面底部則是**應用程式快捷區**，此區域會顯示我的最愛或建議的應用程式。接著再點選圖示即可開啓應用程式。點選選單按鈕，或將應用程式快捷區往畫面上方拖曳，即可檢視應用程式選單。

應用程式記錄

應用程式記錄會顯示最近開啓過的應用程式。

如果未顯示記錄縮圖，請將畫面左側的標籤向右拖曳。捲動應用程式縮圖，直到找到想要開啓的應用程式，然後點選縮圖，開啓應用程式。

點選**清除記錄**按鈕，可移除所有的記錄縮圖。點選並按住縮圖，接著將縮圖拖曳到資源回收筒，則可移除單一項目。



多作業業

您可以同時開啓多個應用程式。若要開啓新的應用程式，請按下**主畫面**按鈕返回主畫面，接著啓新的應用程式。

若要檢視最近開啓的應用程式，請存取應用程式記錄，然後點選縮圖，開啓應用程式。



祕訣：為延長電池壽命，最好能在使用完應用程式後將其關閉。若要關閉應用程式，可以按下**選單**鍵並選取**結束**（如果出現此選項）。

應用程式選單

應用程式選單會將應用程式分組顯示在多個頁面內。而每頁最多可顯示十六個應用程式。

畫面底部還會顯示頁數。將選單向左或向右拖曳，即可切換頁面。您也可以點選並按住畫面底部的頁數，直接跳到任何頁面。

點選並按住圖示，可移動或刪除圖示；您也可以變更圖示的順序，或重新排序頁面，以符合個人的需求。將圖示拖曳到畫面兩側，或拖曳到其中一個頁數，則可變更頁面。



通知區

通知區的位置介於應用程式記錄和應用程式快捷區之間。



此區域包含許多不同的圖示，可顯示電話的狀態。通知區左邊會顯示時間和事件圖示。右邊的圖示則表示連線和電池狀態。

點選**通知區**，即可檢視新事件和連線的詳細資訊。

在檢視通知時，點選類別，可檢視更多資訊或設定按鈕（如果有的話）。如果出現一個以上的通知欄，將通知往下拖曳即可檢視。



圖示

說明



已設定鬧鐘。



應用程式通知。

圖示	說明
	有新的 / 未讀訊息。
	有來電或通話中。
	有未接來電。
	Wi-Fi 訊號強度。
	已啟用藍牙®。
	已啟用震動。
	手機訊號強度。
	飛安模式：無線訊號已中斷。若要撥打電話，請先停用飛安模式。
	已連線到 3G 網路：現在可以撥打電話。
	已連線到 2G 網路：現在可以撥打電話。
	SIM 卡未安裝 / 發生錯誤。
	電池狀態。

將畫面個人化

您可以在畫面上新增或移除圖示、捷徑或小工具，也可以變更桌布，將畫面完全個人化。

變更應用程式快捷區圖示

您可以設定將已安裝應用程式的圖示放到應用程式快捷區。開啟應用程式選單，並找出想要新增的應用程式。點選並按住圖示，將圖示拖曳到快捷區中的任何位置，接著便會加入該圖示，取代現有的應用程式。

若要將圖示從快捷區中移除，請開啟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並按住圖示，加以選取。將圖示拖曳到應用程式選單的其他頁面，或拖曳到畫面左下角的資源回收筒圖示。

捷徑和資料夾

您可以將捷徑和資料夾新增到應用程式快捷區或選單中的空白位置，像是可以顯示聯絡人，或是特定工作或設定的捷徑。

畫面上已有預先定義的捷徑，或者您也可以新增資料夾。只要點選並按住快捷區或應用程式選單中的任何位置。接著點選捷徑或資料夾；點選捷徑時，會出現特定的聯絡人、地址和設定清單，點選資料夾則會出現聯絡人或文件類型清單。





小工具重疊顯示

小工具重疊顯示可讓您邊使用其他的工作程序，同時開啓小工具畫面，並存取已安裝的小工具。

若要存取小工具重疊顯示，請按住主畫面按鍵。

新增或移除小工具

若要新增小工具，請按住主畫面按鍵，或點選應用程式選單中的**小工具**，開啓小工具重疊畫面。點選左下角的 **+** 按鈕，開啓可用的小工具清單。向下捲動清單，即可檢視所有的選項。



若要變更小工具的位置，請點選並按住小工具。接著將小工具拖曳到方格內的任何位置。

假如出現紅色背景，則表示該小工具無法放在所選的位置，而這通常是因為小工具無法重疊所導致。如該位置可以使用，背景將變成綠色。



將小工具拖曳到畫面的左側或右側，可以將小工具新增到延伸的畫面。拖曳到資源回收筒圖示，則可將小工具從畫面中移除。

Acer Widget Settin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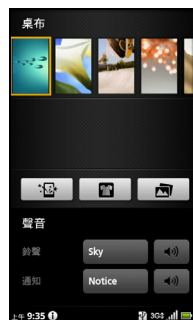
在小工具重疊顯示畫面中，點選選單按鈕，然後選取 **Acer Widget Settings**，可顯示 **Acer** 所設計之小工具的設定。

變更桌布

只要在主畫面上，點選並按住目前的桌布。接著畫面便會顯示可更換的桌布，並播放音效。

您可以從第一列選取桌布，或從第二列開啓自己的圖片。點選想要作為智慧型手機桌布的影像。如果選擇的影像尺寸不正確，畫面會要求您將影像裁切為正確的尺寸。請點選並拖曳方塊，直到選取所要的影像區域。

若要從相機中設定桌布，請依照**第 34 頁**的「**拍攝相片**」中的指示進行。在相片預覽畫面中，點選  圖示，並將相片設為桌布。



第三章：管理聯絡人

管理聯絡人

智慧型手機具備電話簿功能，可讓您將聯絡人資訊儲存至內建記憶體、SIM 卡或 Google。

在應用程式快捷區中點選**聯絡人**，或從電話應用程式中點選**聯絡人**標籤，以檢視您的聯絡人。

如果您的電話尚未儲存任何的聯絡人，您可以同步 Google 帳號的聯絡人、新增聯絡人，或匯入任何的 SIM 卡聯絡人。按下選單按鈕，開啟選單選項。



圖示	說明
	新增聯絡人。
	搜尋聯絡人。

新增聯絡人

若要新增新的聯絡人，請點選**新增聯絡人**。電話會詢問您是否要建立 SIM 卡聯絡人、手機聯絡人或 Google 聯絡人。

若要建立聯絡人，電話會要求您輸入聯絡人的下列資訊：

- 姓氏及名字。
- 電話號碼。
- 電子郵件地址。
- 即時通訊地址。
- 郵寄地址。

若要指派影像給聯絡人，請點選人形輪廓，接著從智慧型手機的圖庫中選取影像（出現要求時，請選取**圖庫**）。

此外也可以拍攝新的相片：點選**圖庫**，然後點選畫面角落的相機圖示。





祕訣：請依據網路類型來設定電話號碼，這將決定部分的功能。像是有些應用程式可能需要使用行動網路，因此只能辨識「行動電話」號碼。



祕訣：您也可以從已撥或已接號碼來建立聯絡人，請參閱第 22 頁的「從通話記錄儲存號碼」。

建立群組

在聯絡人中，點選**選單 > 更多 > 管理群組 > 新增群組**，然後輸入群組名稱。

將聯絡人指派到群組

若要將聯絡人指派到群組，請點選**選單 > 編輯聯絡人 > 群組**，然後選取要加入的群組。

開啓聯絡人

若要檢視聯絡人儲存的資訊，請點選聯絡人的姓名。接著，若要將聯絡人加入我的最愛清單，請點選聯絡人姓名旁的星號。

我的最愛

您可以將聯絡人加入我的最愛標籤，如此便能快速存取我的最愛聯絡人。先開啓聯絡人，接著點選聯絡人姓名旁的星號。點選**我的最愛**標籤，檢視我的最愛聯絡人。



編輯聯絡人

開啓想要編輯的聯絡人。點選**選單**，然後點選**編輯聯絡人**，以新增或變更資訊。點選綠色的加號以新增項目，然後在新的文字方塊中輸入資訊。您可以在各個類別中輸入多個項目，例如多組電話號碼或地址。

選項下拉選單中還有其他可用的選項。請點選**選項**，即可設定智慧型手機上的特殊項目。

- 將聯絡人指派至一或多個群組。
- 設定接到來自該聯絡人的來電時要使用的鈴聲。
- 將來自該聯絡人的任何來電轉接到語音信箱。

點選**完成**儲存變更，或點選**取消**放棄變更。

在電腦上編輯聯絡人

如果您已同步 Google 帳號和聯絡人，就可以使用電腦來存取並編輯聯絡人清單。在電腦上開啓網際網路瀏覽器，然後前往 <http://mail.google.com>。登入您的帳號，然後按一下**聯絡人**。選取清單中的聯絡人，並進行編輯；當您下次將智慧型手機與電腦同時時，這些變更也會套用到智慧型手機的聯絡人清單中。



警告：在進行任何變更之前，請先將您的聯絡人備份起來。若要進行備份，請進入聯絡人標籤：點選**選單**，接著選取**匯入 / 匯出**。然後您就可以將聯絡人清單匯出到智慧型手機上的 SD 記憶卡中。

第四章：撥打電話

本章將說明撥打語音電話的方法，以及多種可在通話中使用的選項。

在撥打電話前

在開始撥打電話之前，請先確認電話功能是否已開啓。您可以從通知區右邊的圖示來查看電話狀態。

圖示	說明
	已連線到 3G 網路：現在可以撥打電話。
	已連線到 2G 網路：現在可以撥打電話。
	飛安模式：中斷無線連線 (Wi-Fi、藍牙、2G 和 3G)。若要撥打電話，請先停用飛安模式。

撥打電話



注意：必須先啓用電話功能，才能接通電話。

1. 在主畫面點選**電話**，開啓螢幕數字鍵盤。
2. 輸入您要撥出的號碼。
3. 點選  撥出電話。
4. 若要結束通話，請點選**結束通話**。

撥打國際電話

撥打國際電話時，無需輸入國碼前輸入國際直撥冠碼（「00」等）。只要點選並按住螢幕數字鍵盤上的 **0+**，直到 **+** 出現在畫面上。



警告：國際通話費率將視您要通話的國家及網路業者，會有極大的差異。建議您與網路業者確認所有的通話費率，以避免產生龐大的電話費。若在海外使用本智慧型手機，將會產生漫遊費用。請在出國前詢問網路業者，瞭解造訪國的漫遊費率。

智慧搜尋

智慧搜尋可讓您從電話鍵盤快速找出聯絡人。在輸入號碼時，假如號碼為已知號碼，智慧搜尋就會找出合適的聯絡人，並顯示在鍵盤上方的清單中。此外，您可以不必輸入電話號碼，而是使用預測文字字母（2 代表「a」、「b」或「c」，3 代表「d」、「e」或「f」等）輸入聯絡人姓名。如果字母的組合找到符合的聯絡人姓名，就會顯示聯絡人。

如果出現您要的聯絡人，只要點選該聯絡人姓名即可撥出電話。

從通話記錄撥打號碼

若要檢視通話記錄，請點選**通話記錄**標籤。標籤中會顯示所有已接、已撥及未接來電。

點選號碼重撥。若要檢視通話詳細資料，請點選 。也可以點選並按住數字，開啓選單，以顯示下列選項：**撥打 < 電話號碼 >**；**撥號之前編輯號碼**；**傳送簡訊**；**新增到聯絡人**或**從通話記錄中移除**。

從通話記錄儲存號碼

您可以將通話記錄中的電話號碼儲存至聯絡人，以供日後使用。

1. 在電話應用程式中點選**通話記錄**標籤，或從主畫面中點選**聯絡人**，以檢視您的聯絡人。
2. 在**通話記錄**標籤內選取號碼，並點選**新增到聯絡人**。

撥打電話給聯絡人

1. 在電話應用程式中點選**聯絡人**標籤，或從主畫面中點選**聯絡人**，以檢視您的聯絡人。
2. 點選一位聯絡人。接著會開啓對話方塊，詢問您是否要撥給聯絡人、傳送訊息給聯絡人，或檢視聯絡人的詳細資料。

快速撥號

您可以將聯絡人加入電話鍵盤上的快速撥號號碼中。開啓**電話**標籤，接著點選並按住從 2 到 9 的任何號碼 (1 保留供語音信箱使用)。

選取**確定**，然後從清單中選取聯絡人。如果聯絡人有一組以上的電話號碼，請選取要使用的號碼。

如果按鍵已定義快速撥號聯絡人，按鍵上就會出現小型的聯絡人影像作為提醒。點選並按住按鍵，即可撥打快速撥號號碼。

如果要移除或變更快速撥號號碼，請點選**選單**，然後選取**快速撥號**。點選項目，以移除或變更指定的電話號碼。

語音電話的畫面

您在撥號後，螢幕會顯示語音電話的畫面，顯示正在通話中的號碼 / 聯絡人、通話時間及撥號鍵盤標籤。

接聽或拒接來電

當有來電時，螢幕上會顯示號碼。若要接聽或拒接來電，請點選適當的按鈕。

如果要在鎖定狀態下接聽來電，請滑動通知列以接聽來電。如果要在鎖定狀態下拒接來電，請按下電源鍵。



結束通話

若要結束通話，請在語音電話畫面中按下**結束通話**。

語音通話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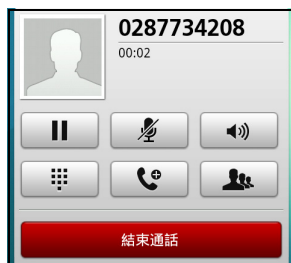
使用擴音器

若使用擴音器功能，無需手持智慧型手機就能撥打電話。一心多用時，免持通話的功能極為實用。

若要啟動擴音器功能，請點選 。再點一次  可停用擴音器功能。

開啓鍵盤

若要在通話中開啓鍵盤，請點選 。點選**返回**可回到語音通話畫面。



存取電話簿

若要在通話中存取電話簿，請點選 .

通話靜音

若要讓通話靜音，請點選語音電話畫面中的 ，以關閉麥克風。再點一次  可再開啓麥克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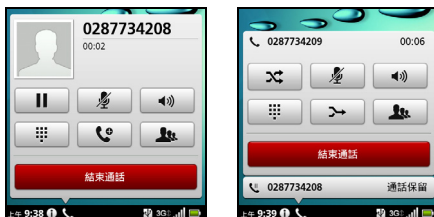
保留通話

若要保留通話，請點選 。若要繼續通話，請再次點選 .

多方通話

如果您同時有一通通話在保留狀態，而且目前正在通話中，則可以將兩通通話合併在一起，建立多方通話。

接通第一通電話後，點選 ，新增第二通電話。當雙方來電皆已接通時，點選  可進行多方通話。



檢視未接來電

有未接來電時，通知區的通話指示器便會顯示，而且也會出現  圖示。

您也可以從通知區檢視未接來電。

1. 點選通知區即可開啓通知清單，顯示未接來電的詳細資料。
2. 選取清單中的電話號碼，然後點選**回撥**，回撥給該未接來電。

您也可以從通話記錄中將電話號碼儲存至聯絡人清單。請參閱第 19 頁的「新增聯絡人」，瞭解更多資訊。

第五章：訊息中心

本章將說明如何設定與使用智慧型手機的簡訊和多媒體簡訊功能。

您可以在訊息中心開啓所有的簡訊和多媒體簡訊。訊息中心會自動將收到的訊息和已傳送的訊息整理成訊息列。

若要存取簡訊，請點選主畫面上的**訊息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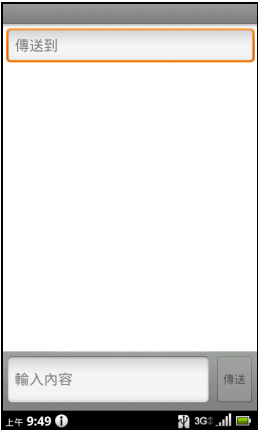
建立新訊息

您可以使用電話來撰寫簡訊或多媒體簡訊。

點選**新訊息**撰寫新的簡訊。

在**收件者**欄位中輸入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姓名。文字欄位下方的下拉清單會顯示建議的聯絡人。若要選取建議的聯絡人，請點選聯絡人的姓名。

輸入聯絡人之後，接著在標示**輸入撰寫訊息**的文字方塊中輸入訊息。



！ **注意：**簡訊長度最多為 160 個字元。如果簡訊超出 160 個字元，就會分成數則連續簡訊寄出。大部分的電話都會自動將連續簡訊銜接起來，讓收件者只看到一則簡訊，但有些舊型電話不支援此功能。

按下選單按鈕，查看建立新訊息時有哪些可用的選項。選項會根據訊息狀態而不同。

圖示	說明
	從聯絡人中選取收件者。
	將簡訊轉換成多媒體簡訊，可讓您新增訊息的主旨。
	檢視目前電話上所有的訊息列。
	將簡訊轉換成多媒體簡訊，可讓您附加檔案至訊息。
	放棄訊息。
	在訊息文字中插入微笑 / 表情符號。

回覆訊息

收到新的簡訊時，通知區會出現訊息圖示，而且電話頂端的訊息指示燈會亮起。

點選主畫面上的**訊息中心**檢視訊息清單，或展開通知區檢視訊息摘要。接著可點選摘要開啟訊息清單。

若要回覆簡訊或多媒體簡訊，請從訊息清單中開啟訊息。在標示**輸入撰寫訊息**的文字方塊中輸入訊息。按下功能表按鈕，查看可用的選項。

圖示	說明
	撥給選取的聯絡人。
	將簡訊轉換成多媒體簡訊，可讓您新增訊息的主旨。
	將簡訊轉換成多媒體簡訊，可讓您附加檔案至訊息。
	刪除訊息列。
	在訊息文字中插入微笑 / 表情符號。

多媒體簡訊

多媒體簡訊與簡訊相似，但是能加入照片、聲音或影片等多媒體檔案。每一則多媒體簡訊的檔案上限為 300 kB。

注意：在傳送多媒體簡訊前，必須先設定多媒體簡訊設定檔。您的智慧型手機一般會根據從供應商取得的資訊來設定設定檔。

祕訣：請洽您的網路業者，取得手動設定多媒體簡訊設定檔所需要的資訊。

接收多媒體簡訊

收到新的多媒體簡訊時，通知列會出現訊息圖示並顯示通知訊息。

1. 開啟**訊息中心**，檢視訊息摘要。
2. 點選**下載**，下載訊息內容。

注意：根據連線品質的不同，下載可能需要一段時間。如果您回覆或開啟其他的應用程式，下載程序就會停止。

重要：下載訊息內容可能需付費，尤其在漫遊時。如有任何問題，請聯絡您的供應商。

- 點選訊息，檢視內容。
- 按下**選單**按鈕並點選**回覆**，即可回覆訊息。此時會出現訊息視窗。簡單的文字回覆會以簡訊方式傳送。如果您想要附加檔案，請按下**選單**按鈕，然後點選**附加**。接著就會出現選項功能表。
- 輸入完訊息後，點選**選單**按鈕，然後點選**傳送**。



第六章：連接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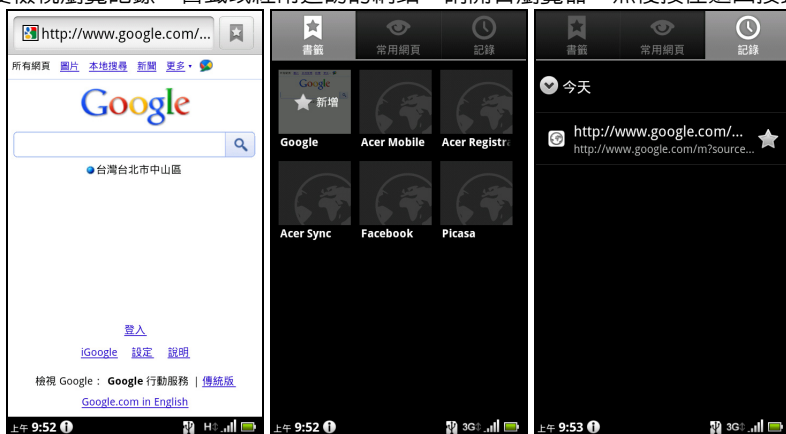
瀏覽網際網路

若要用您的智慧型手機來瀏覽網際網路，您必須連線到資料網路或無線網路。

使用瀏覽器

點選主畫面上的**瀏覽器**，即可開始瀏覽。若要開啓新網站，請點選頁面頂端的位址方塊。使用鍵盤輸入位址，然後點選**執行**。

若要檢視瀏覽記錄、書籤或經常造訪的網站，請開啓瀏覽器，然後按住返回按鈕。



您可以同時開啓多個網頁。當網頁開啓後，按下選單按鈕，然後從開啓的選單中點選**新增視窗**。點選**視窗**可檢視所有開啓中的視窗。

點選螢幕時，會出現縮放列，然後您可以使用此縮放列來縮放網頁。點選並按住網頁上的項目，可開啓上下文相關功能表。

語音搜尋

透過語音聲控，您可以傳送簡訊、撥打電話、傳送電子郵件、尋找機構的路線、自動打電話到機構、搜尋網際網路，甚至也可以用自己的聲音傳送記事給自己。從應用程式標籤中開啓**語音搜尋**，或按住搜尋按鈕。再次按住搜尋按鈕，顯示「現在說話」提示，然後說出您的指令。



.....
注意：語音搜尋僅適用於特定地區。
.....



設定 Google 電子郵件

1. 確定智慧型手機已連線到資料或 Wi-Fi 連線。
2. 在應用程式選單中點選 **Gmail**。

如果您未初次啟動手機時輸入 Gmail 帳號的地址和密碼，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

撰寫電子郵件

1. 確定智慧型手機已連線到資料或 Wi-Fi 連線。
2. 在主畫面中點選 **Gmail**。
3. 按下**選單**鍵，然後點選**撰寫**。
4. 輸入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主旨和訊息。
5. 輸入完訊息後，請點選**傳送**。

設定電子郵件

您的智慧型手機可用來存取電子郵件。只需要兩個簡單的步驟就可以設定大部分常用的 ISP。打開應用程式選單，再點選**電子郵件**，就可以開始設定存取您的電子郵件。

必要時，請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點選**手動設定**，以手動輸入參數。點選**下一步**，完成設定程序。

智慧型手機具備合併收件匣功能，可從單一收件匣中檢視多個帳號的電子郵件。



線上應用程式

本智慧型手機在出廠時已預先安裝許多應用程式。



注意：安裝的應用程式將依地區而有所不同。

這些應用程式可能包括：

- **Acer Sync**：在電腦和 Google 伺服器之間同步資料。
- **SocialJogger**：在同一個地方檢視不同社交網路的更新。
- **Facebook**：檢視您的 Facebook 個人資料，並持續追蹤好友的最新狀態。
- **Google 地圖**：使用 Google 地圖，找出方便好用的導航路線。
- **導航**：詳細路線導航，還包括即時路況、多重顯示圖層和文字轉語音功能，可帶您前往想去的地方。
- **Google 定位**：在 Google 地圖上檢視好友的所在位置。
- **Google 地方資訊**：在 Google 地圖上檢視想去的地方和當地的商業活動。
- **YouTube**：觀賞 YouTube 上觀賞次數最多的影片，以及最常被討論的影片。

Android market



注意：Android Market 不一定適用於所有的國家和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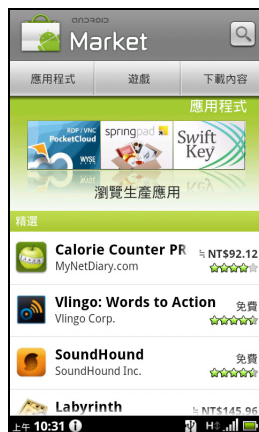
注意：您必須在手機上設定並啓用 Google 帳號，才能使用 Android Market。

點選應用程式選單中的 **Market**，即可開啓 Android Market。您可以在這裡找到許多附加程式和應用程式，用來擴充智慧手機的功能。第一次使用 Android Market 時，您必須先詳讀並接受服務條款。

您可以依類別來瀏覽 Android Market，或點選搜尋圖示，以搜尋特定的應用程式。

選取應用程式之後，點選**安裝**按鈕，開始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螢幕上會顯示應用程式能夠存取您手機上的哪些服務。點選**確定**，即可繼續安裝。

您可以從通知區中持續追蹤下載的進度。



重要：某些應用程式可能需要先付費，才能繼續下載。您必須擁有 Google Checkout 帳號，才能支付這些應用程式的費用。

解除安裝下載的應用程式

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之後，若要將應用程式解除安裝，您也可以按住應用程式圖示，然後將圖示拖曳到畫面左下角的垃圾筒圖示。

或者，可以進入應用程式選單中的**設定**，然後選取**應用程式 > 管理應用程式**。接著點選想要解除安裝的應用程式，點選**解除安裝**，然後確認。

Acer SocialJogger

Acer SocialJogger 可將不同社交網路的更新集中在同一個地方，讓您快速瞭解各個不同平台上好友的最新動向。

在應用程式選單中點選 **Acer SocialJogger**，啟動程式。

選取**登入**，輸入您的帳號資訊。完成後，按下**開始**。

滑動畫面右側、上方和下方的光碟，以循環顯示通知更新。

點選通知，可檢視更多詳細資料並留言。

點選畫面頂端的向左和向右箭頭，可循環顯示以下類別：我的頁面、相片、連結和任何新增的頁面。

點選**選單**按鈕，可存取帳號設定、重新整理頁面，以及新增或移除自訂頁面。

附加位置資訊：如果您使用 SocialJogger 上傳器在圖庫中或在相機的檢視畫面中上傳圖片，上傳的圖片將會顯示地理標記。



注意：若要顯示地理標記，拍攝圖片時必須啟動相機設定中的**儲存位置**。

urFooz

urFooz 是一個可攜式的動畫人物，可讓您在各個喜愛的社交網路、部落格等介面中分享資訊。

只要擁有 urFooz ID，您就可以輕鬆排序我的最愛網路，例如相片、影片、書籤等等。urFooz 提供：

- 同一個身分，可套用在所有的線上活動。
- 動畫人物，可代表「虛擬」的使用者。
- 一次連接所有的我的最愛網路。



若要啟動 urFooz，請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 **urFooz**。

urFooz 網站還提供額外的工具，可讓您編輯及管理自己的 Fooz 動畫人物、建立新的動畫人物，以及上傳到 Facebook、MySpace、部落格等地方與他人分享。請進入 <http://www.urfooz.com>。



.....
注意：urFooz、Fooz Avatars、Fooz Creator、Fooz Card 和 Fooz World 為 Fuhu, Inc.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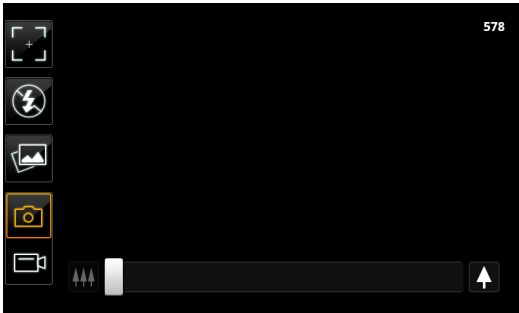
第七章：使用相機

您的智慧型手機背面搭載了 500 萬像素的數位相機和閃光燈。本單元將詳細說明使用智慧型手機拍攝相片與影片的步驟。

注意：您必須先將 microSD 記憶卡插入 microSD 插槽，才能使用相機。

若要啟動相機，請按住相機按鍵，或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相機**。

相機圖示與指示器



在相機視窗中，左側的五個圖示可讓您設定對焦、調整閃光燈設定、切換相機和攝影機，以及檢視圖片或影片的圖庫。螢幕底部的縮放滑桿可用來調整縮放程度。：

圖示	說明
	對焦可調整為標準、臉部辨識 ，和微距
	閃光燈可調整為 、自動 、消除紅眼 ，和關閉。
	進入圖庫。
	啓動相機。
	啓動攝影機。

右上角的數字表示手機內還能儲存的相片數量，或影片長度上限。

若要調整設定，請點選**選單**。選單選項包括：

圖示	說明
	設定相片品質。
	設定亮度、對比度、飽和度和銳利度。

圖示	說明
 AWB 白平衡	設定白平衡。
 Off 計時器	設定計時器。
	存取相機設定選單。

相機設定選單

此選單提供下列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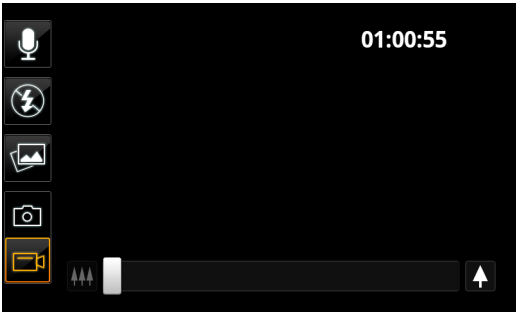
- 拍攝模式
- 防手震
- 特效
- ISO
- 自動曝光
- 時間戳記
- 儲存位置
- 瀏覽時間
- JPEG 品質
- 防波紋
- 重設為預設值

拍攝模式	說明
標準	標準的即對即拍模式。
 微笑	偵測笑臉並自動拍攝相片。
 自動拍攝臉部	偵測臉孔是否置中，接著自動拍攝相片。

拍攝相片

1. 請確定您已調整上述的參數。
2. 對拍攝主體構圖，拿穩您的智慧型手機。
3. 視需要拉近或拉遠。
4. **自動對焦**：半按相機按鈕，即可對焦。對焦框會變成綠色。完全按下按鈕，即可拍攝相片。

拍攝影片



點選攝影機圖示，即可開啓攝影機模式。

- 1. 請確定您已調整上述的選項。
- 2. 對拍攝主體構圖，拿穩您的智慧型手機，並視需要拉近或拉遠。
- 3. 完全按下相機按鈕，即可開始錄影。
- 4. 完全按下相機按鈕，即可停止錄影。

⚠️
注意：縮放功能只能在特定的解析度下使用。
.....

支援的格式

類型	格式
影像	JPEG
影片	MPEG-4、H.263

檢視相片和影片

在拍攝相片或影片後，會自動進行儲存。

在拍攝相片或影片後，可以點選畫面左側的縮圖圖示，從圖庫中進行檢視。或者，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圖庫**。您可以在圖庫中使用各種服務來分享檔案。

⚠️
注意：分享的選項會依據檔案類型而不同。
.....

第八章：進階設定

讓智慧型手機進入飛安模式

您可以進入飛安模式（亦稱為飛航模式），以關閉電話和藍牙功能，在飛行時將智慧型手機當成手持裝置使用。請洽航空公司，確認飛行時可使用手持裝置。

在起飛與降落時關閉智慧型手機，以免干擾飛機的電子系統。

開啓或關閉飛安模式



注意：啓動飛安模式時，通知區會出現  圖示。

1. 按住電源按鈕，直到出現電話選項功能表。
2. 點選**飛安模式**旁的開關，切換成開或關。

啓動或停用連線

開啓應用程式選單，並點選**設定 > 無線和網路**，以管理您的連線設定。

每個連線在開啓時都會顯示綠色的勾號。

或者，您也可以點選通知列的右側來管理連線設定。



重要：如果電話正在飛安模式中，開啓藍牙的選項就會消失。請參閱第 36 頁的「讓智慧型手機進入飛安模式」，以取得如何開啓或關閉飛安模式的指示。

電話網路設定

若要調整網路設定，請點選**設定 > 無線和網路 > 行動網路**。您可以開啓或關閉漫遊時的資料連線，也可以限制只連線到 2G 網路、指定網路業者，以及定義存取點名稱。請參閱第 37 頁的「選取網路」。

調整連線設定

本單元將說明如何調整電話、資料、Wi-Fi 與藍牙連線的詳細設定值。

項目	說明
飛安模式	停用所有的無線連線，讓您可以安心在飛機上使用本裝置。
Wi-Fi	開啓或關閉 Wi-Fi 功能。
Wi-Fi 設定	設定及管理無線存取點。
藍牙	開啓或關閉藍牙功能。

項目	說明
藍牙設定	管理藍牙連線、設定裝置名稱及可搜尋性。
Tethering 和攜帶式基地台	您可以透過 USB 來分享手機的行動數據連線，或將手機設為攜帶式 Wi-Fi 基地台。
VPN 設定	設定及管理虛擬私有網路。
行動網路	設定連線到行動網路的選項。
網際網路共享	與連線的電腦分享行動資料連線。

聲音

您可以使用電話旁邊的音量按鈕調整電話音量。或者，也可以點選**設定 > 聲音**來調整手機的聲音設定。

項目	說明
靜音模式	關閉所有聲音，只保留鬧鐘和媒體的聲音。
震動	設定震動選項。
音量	設定鈴聲、媒體、鬧鐘和通知的音量。
電話鈴聲	設定電話的鈴聲。
通知鈴聲	設定通知的鈴聲。
發出觸控音	使用撥號盤時播放按鍵音。
聲音選項	選取畫面上的項目時播放聲音。
螢幕鎖定聲音	在鎖定和解鎖螢幕時播放聲音。
震動回應	按下軟體按鍵和進行部分的使用者介面互動時發出震動。
手勢控制	將鬧鐘設為靜音，或在播放音樂時快轉 / 倒轉。

顯示

若要調整電話的顯示設定，請點選**設定 > 顯示**。

項目	說明
亮度	調整螢幕亮度。
自動旋轉畫面	啟動裝置傾斜時的畫面旋轉功能。
動畫	啟用視窗動畫。
螢幕逾時	設定螢幕關閉前的延遲時間。
觸控面板敏感度	調整觸控面板的敏感度。
鍵盤敏感度	調整鍵盤的敏感度。

Dolby Mobile

若要存取 Dolby Mobile 設定，請移至應用程式選單，並點選**設定 > Dolby Mobile**。您可以從此處開啓或關閉 Dolby Mobile、設定高音、低音、音樂 EQ 和影片 EQ。

選取網路

您的電話會在插入新的 SIM 卡時自動偵測電信業者 / 網路設定。但您也可以手動選取網路。在漫遊時特別需要手動選取。



祕訣：旅行時，手動選取網路可以減少漫遊的費用。請洽詢您主要的服務供應商，以瞭解您要前往的目的地有哪些網路提供的費率較為適用。

1. 開啓應用程式選單，並點選**設定 > 無線和網路 > 行動網路 > 電信業者**。
2. 電話會搜尋可用的網路。
3. 從出現的清單中選取偏好的網路。電話會嘗試在所選的網路上註冊。
4. 點選**自動選取**，連線到訊號最強的可用網路。當您移動到別的地方時，電話可能會切換到不同的網路。



注意：若您無法取得語音信箱與簡訊客服中心電話號碼，請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調整藍牙設定

您可以使用藍牙，在智慧型手機與其他行動裝置間交換資訊。

藍牙連線

如需進入所有的藍牙設定，請開啓應用程式選單，並點選**設定 > 無線和網路 > 藍牙設定**。您可以在畫面開啓或關閉藍牙、設定裝置及可搜尋性。點選**掃描裝置**，掃描可用的裝置。

若要連線到裝置，請點選可用裝置清單中的裝置。您可能必須同時在兩個裝置上輸入 PIN 碼，以建立連線。

電話設定

當您插入 SIM 卡時，智慧型手機會自動完成許多電話設定作業。裝置會連接至供應商，自動取得所有需要的設定值，如網路名稱、語音信箱與簡訊中心號碼。

您也可以手動在電話設定畫面上檢視及修改這些設定值。

開啓應用程式選單，並點選**設定 > 通話設定**。

連接到電腦

如果您想要在手機的 microSD 記憶卡和電腦之間傳送資訊，可以使用隨附的 USB 傳輸線將手機連接至電腦。將 USB 同步傳輸線插入智慧型手機上的 micro USB 接頭。再將 USB 用戶端接頭插入電腦上可用的 USB 連接埠。

點選通知列中的 **USB** 圖示，然後進入「作為 USB 隨身碟使用」，再點選**開**。

手機內的 microSD 記憶卡現在會在電腦的檔案總管中顯示為磁碟機。



網際網路共享

透過 USB 使用 Tethering

如果想要與電腦共享您的行動網際網路連線，您可以使用隨附的 USB 傳輸線將手機連接至電腦。

1. 將 USB 同步傳輸線插入智慧型手機上的 micro USB 接頭。
2. 再將 USB 用戶端接頭插入電腦上可用的 USB 連接埠。
3. 點選通知列中的 **USB** 圖示，然後進入「行動網路共享」，再點選**開**。
4. 或者，可以點選**選單 > 設定 > 無線和網路設定 > Tethering 和攜帶式基地台**，然後點選 **USB tethering**。

Wi-Fi 基地台

您可以將智慧型手機變成攜帶式 Wi-Fi 基地台，與最多 8 個用戶端分享網際網路連線。

1. 點選通知列，並向左快速滑動，直到出現攜帶式基地台。
2. 點選**攜帶式基地台**，然後點選**開啓**。
3. 點選  圖示，存取 Tethering 和攜帶式基地台頁面。點選**攜帶式 Wi-Fi 基地台設定**。
4. 點選**設定 Wi-Fi 基地台**。
5. 設定網路 SSID，並調整安全性為開放和 WPA2 PSK。點選**儲存**以結束設定。



注意：使用智慧型手機作為 Wi-Fi 基地台時，將無法使用手機的應用程式透過其 Wi-Fi 連線存取網際網路。

同步

您可以同步手機上的日曆、電子郵件和聯絡人，如此便無須擔心資料遺失。同步只要很短的時間就能完成，還能讓您自行調整。點選**選單 > 設定 > 帳號和同步**，以存取同步設定。

若要讓智慧型手機自動同步，請確定勾選**背景執行數據和自動同步**。

若要管理各個帳號的同步，請點選帳號，檢視其設定。

Google Sync

您可以在 Google 內設定聯絡人、電子郵件和日曆的同步。在想要自動同步的項目旁，點選勾選項目。再次點選，則取消勾選，改為手動同步。

若要手動同步項目，請點選項目。



注意：您必須擁有 Google 帳號，才能同步日曆和約會。

Acer Sync

Acer Sync 可讓您輕鬆在智慧型手機、電腦和對應的 Google 服務之間同步聯絡人、日曆、相片和影片。如需下載並安裝電腦適用的 Acer Sync 和 Acer PIM，請造訪：
<http://mobile.acer.com>。

多媒體播放

智慧型手機安裝許多程式，可讓您享受多媒體內容。

nemoPlayer

開啓應用程式選單上的 **nemoPlayer**，即可播放您電話上儲存的媒體。

nemoPlayer 可讓您聆聽音樂、檢視影片及圖片，可用的格式如下。

類型	格式
播放聲音	MP3、AMR、WMA
鈴聲	MP3、MIDI、iMelody、WAVE、WMA
錄影	3GP、MPEG-4、H.263
播放影片	3GP、MPEG-4、H.263、H.264、WMV

聆聽音樂時，搖動智慧型手機可快轉或倒轉音樂。若要啓用或停用此功能，請進入 **設定 > 聲音 > 手勢控制 > 倒轉 / 快轉音樂**。

- 快轉：將智慧型手機向左搖動。
- 倒轉：將智慧型手機向右搖動。

Spinlets

Spinlets 可讓您存取喜愛的音樂、電影及電視內容。您可以直接在行動電話上取得喜愛的音樂、相片和影片，然後將您最愛的 **Spinlets** 分享到社交網路、網站等媒體。



注意：有些內容無法在某些國家中使用。

啓動 Spinlets

若要啓動 Spinlets 應用程式，請點選應用程式選單中的 **Spinlets**。

瀏覽 Spinlets 圖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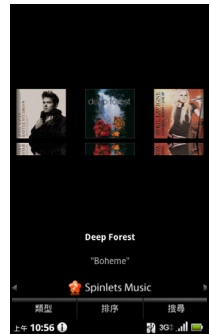
您可以依專輯或類型來排序或搜尋您的媒體內容。

瀏覽專輯

開啓 Spinlets 之後，會出現精選專輯畫面。水平（向左或向右）滑動手指來瀏覽此畫面，然後點選專輯加以選取。

瀏覽類型

若要依類型來瀏覽圖庫，請點選畫面左下角的**類型**按鈕。接下來出現的畫面會顯示不同類型的清單。請點選您想要檢視的類型。



排序

若要依名稱、評分或最新內容來排序 **Spinlets**，請選取畫面底部的排序按鈕。

搜尋

若要在圖庫中搜尋特定名稱，請選取畫面右下角的搜尋按鈕。
在搜尋方塊中輸入演出者的名稱，尋找可能的符合項目。

探索 Spinlets 小工具

選取專輯時，畫面上會出現 **Spinlet**。

若要播放精選歌曲，請選取紅色的**播放**按鈕。

若要播放選取的歌曲，請選取音樂標籤，然後選擇您想要播放的歌曲。

若要檢視演出者的相片，請選取相片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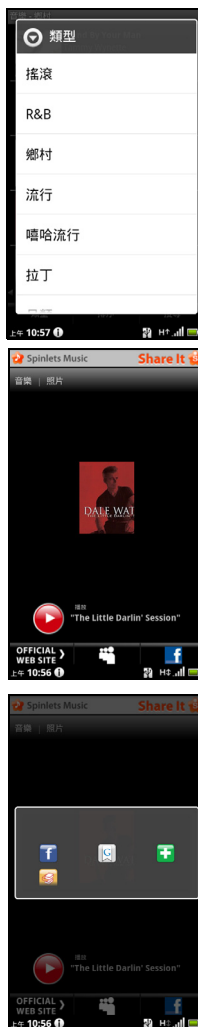
若要造訪演出者的社交網路和網站，請選取畫面底部的圖示。

分享 Spinlets

您可以透過以下兩種方式來分享最愛的 **Spinlets**。

若要將您目前檢視的 **Spinlet** 分享到您的社交網路、部落格或其他網站上，請點選 **Spinlet** 右上角的**分享**。選取張貼，然後點選您想要張貼小工具的社交網站或部落格的圖示。登入您的社交網路帳號或部落格網頁，然後依照步驟進行。

另一個分享 **Spinlets** 的方式就是透過電子郵件。請點選 **Spinlet** 右上角的**分享**，接著選取傳送，然後輸入您的姓名和好友的電子郵件地址。



.....
注意：Fuhu、Spinlets、Spinlet、urFooz、Fooz Avatars、Fooz Creator、Fooz Card 和 Fooz World 為 Fuhu, Inc.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媒體伺服器

您可以將電話當成使用 UPnP 技術的數位媒體伺服器。也就是利用電話將媒體內容傳送到連接家用無線網路具備 UPnP 功能的其他家用娛樂裝置。

若要設定媒體伺服器，請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媒體伺服器**。

您必須先啓用**內容分享**，才能開始使用此服務。

您可以從**內容分享設定**中選取並分享**影片、相片或音樂**內容。



調整音量

您可以使用裝置旁邊的音量按鈕來調整智慧型手機的音量。或者，可以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設定 > 聲音 > 音量**，從此處設定**鈴聲音量、媒體音量和鬧鐘音量**。

設定日期與時間

若要設定日期和時間，請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點選**設定 > 日期和時間**。



祕訣：如果您經常旅遊，或居住在使用日光節約時間的地區，請啓動此功能表中的**自動**。如此一來，智慧型手機就可以根據從網路取得的資訊來設定日期和時間。

設定鬧鐘

您的電話上已有兩個預先定義的鬧鐘。若要新增或編輯鬧鐘設定，請點選應用程式選單中的**鬧鐘**，然後點選預設鬧鐘，以進行下列動作：

- 開啓或關閉鬧鐘。
- 設定鬧鐘時間。
- 設定鈴聲。
- 啓用或停用震動。
- 設定鬧鐘的重複日期。
- 設定標籤。

搖動智慧型手機，即可將鬧鐘設為靜音。若要啓用或停用此功能，請進入**設定 > 聲音 > 手勢控制**。

變更語言和文字選項

如需設定位置和語言輸入法偏好設定，請開啓應用程式選單，然後進入**設定 > 語言與鍵盤**。

管理應用程式

App-2-SD

安裝應用程式時，您可以自行選擇要將程式安裝到內建記憶體或安裝的記憶卡內。

若要移動安裝的應用程式，請進入**設定 > 應用程式 > 管理應用程式**，然後點選**移至 SD 卡**。

儲存空間	
總共	320KB
應用程式	312KB
資料	8.00KB
清除資料 移至手機	



注意：並非所有程式均支援 App-2-SD。請參閱應用程式的規格，以瞭解其相容性。



警告！請確認您所安裝的應用程式來自可信賴的來源。如果不確定其來源，請勿安裝該程式。安裝來自未知來源的程式會提高您受到病毒攻擊，以及個人和私人資料遭竊的風險。

關閉應用程式

若要關閉使用中的應用程式，請進入**設定 > 應用程式 > 管理應用程式**。點選執行中標籤，然後點選想要關閉的程式。選取**強制停止**，關閉程式。

解除安裝應用程式

您可以移除安裝在智慧型手機上的程式，以釋放更多的儲存記憶體。從應用程式選單中點選並按住程式圖示，然後將圖示拖曳到左下角的垃圾筒。

或者，可以進入應用程式選單中的**設定**，然後選取**應用程式 > 管理應用程式**。接著點選想要解除安裝的應用程式，點選**解除安裝**，然後確認。

您可以從這裡允許安裝來自**未知來源**的程式，以及**管理應用程式**。



警告！除非您已熟悉 Android 作業系統，否則請勿移除程式。

重設智慧型手機

若按下按鈕或點選畫面時智慧型手機無回應，您可能需要執行重設程序。

移除電池蓋，然後用電池蓋上的凸出處按下凹槽中的重設鍵。完成後，重新裝回電池蓋。



注意：重設之前，請確定智慧型手機未鎖住。請按下任一鍵或點選畫面查看電話是否回應。

以初始狀態開機

以初始狀態開機的動作會將智慧型手機恢復為出廠設定值。



警告！僅有在其他選項均無法將智慧型手機恢復至正常操作的狀態時，才可使用以初始狀態開機的作業。



警告！這個動作會移除手機上的所有個人資料、已儲存的聯絡人，以及您安裝的程式。

假如手機能回應螢幕輸入

從應用程式選單中開啓**設定**，接著點選**隱私 > 出廠資料重設**；按一下**重設手機**，然後按一下**全部清除**，將手機格式化。

假如手機對螢幕輸入沒有回應

關閉手機電源，然後按住電源鍵，直到智慧型手機發出震動且 / 或出現 **Acer** 標誌畫面。按住調高音量和調低音量的按鈕。使用調低音量的按鈕，選取以初始狀態開機：是。按下相機按鈕確認。

第九章：配件與祕訣

本章將說明如何與智慧型手機搭配使用配件，以及提供使用智慧型手機的祕訣。

使用耳機

本智慧型手機隨附一組耳機，耳機內建麥克風，可在通話及收聽收音機時作為免持聽筒使用。

若要使用耳機，請將耳機插入手機頂端的 3.5 mm 耳機插孔。

插入耳機後，所有的音訊都會改從耳機播放，且喇叭會變成關閉狀態。

-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下麥克風上中間的按鈕。
- 若要調整音量，請使用麥克風上的調高 / 調低音量按鈕。



.....
注意：調整音量時請先不要說話。
.....

- 若要結束通話，請再按一下中間的按鈕。

使用藍牙耳機

您的智慧型手機的藍牙功能，可相容於所有的藍牙耳機。可讓您使用免持聽筒撥接電話，以免除使用惱人的電線。

建立新的存取點

當您需要在電話上新增其他的 GPRS/3G/EDGE 連線時，請先向您的無線網路服務供應商取得存取點名稱及設定 (包括使用者名稱及密碼，如果有的話)。

1. 開啓應用程式選單，並點選**設定 > 無線和網路 > 行動網路 > 存取點名稱**。
2. 點選**選單**按鈕，並點選**新增 APN**。
3. 輸入 APN 設定。點選項目，以進行調整。
4. 完成後，點選**選單**按鈕，並點選**儲存**。



.....
重要：某些供應商及國家不允許將智慧型手機透過 HSDPA 當成數據機使用。在這樣做之前，請先詢問您的供應商。
.....

常見問題和障礙排除

本單元將列出在使用智慧型手機時，可能會出現的常見問題，並提供這些問題的回答及解決方案。

類別	問題	回答
聲音	為何裝置不會發出聲音？	若將耳機插入裝置，喇叭就會自動關閉。因此請取下耳機。 檢查裝置的音量設定值是否設定為靜音。 檢查音量控制項是否調整為最低的設定值。
多媒體檔案	為何我無法觀看圖片檔案？	您可能正在觀看不支援的影像格式。請參閱第 51 頁的「多媒體」，取得更多資訊。
	為何我無法觀看影片檔案？	您可能正在觀看不支援的影片格式。請參閱第 51 頁的「多媒體」，取得更多資訊。
	為何我無法播放音樂檔案？	您可能正在播放不支援的檔案格式。請參閱第 51 頁的「多媒體」，取得更多資訊。
系統資訊與效能	如何檢查裝置的作業系統版本？	點選 選單 > 設定 > 關於電話 ，檢查作業系統版本（核心 / 建置版本）及其他硬體和軟體的資訊。
電源	裝置無法開機。	電池可能已沒電。請進行充電作業。請參閱第 9 頁的「SIM 卡鎖」，取得更多資訊。
RAM/ROM	如何查看 RAM 和 ROM 記憶體的状态？	若要查看 ROM 的狀態，請進入 設定 > SD 卡與手機儲存 。 若要查看 RAM 的狀態，請進入 設定 > 應用程式 > 執行中的服務 。
解鎖圖形	我忘記了我的解鎖圖形。	在幾次嘗試錯誤之後，畫面便會出現讓您重設圖形的選項。請點選 忘記圖形了嗎？ ，然後輸入您 Google 帳號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注意： 您必須在智慧型手機上設定有效的 Google 帳號。 或者，您也可以將智慧型手機以初始狀態開機，並消除所有資料。請參閱第 43 頁的「以初始狀態開機」。
過熱	手機在充電或長時間通話時都會變熱。	手機在充電時溫度上升屬於正常現象。充電完成後，手機就會回復到正常溫度。 手機在長時間使用後變熱屬於正常現象，例如觀看影片或長時間通話後。 所有的 Acer 手機在出廠前均經過嚴格測試。

其他說明來源

主題資訊：	請參閱：
關於智慧型手機的最新資訊	http://www.acer.com http://mobile.acer.com
服務需求	http://www.acer.com/support/

警告與預防措施

- 勿在有水處使用本產品。
- 勿將本產品置於不穩定的推車、支架或桌子上。若本產品摔落，可能會造成嚴重損壞。
- 產品上的縫隙及開口有通風功效，可確保產品穩定運作並避免過熱。因此請勿擋住或蓋住開口。亦請勿放在床鋪、沙發、地毯及其他相似表面上。勿將本產品置於散熱器或暖氣設備附近或上方或裝置內部，除非已提供適當的通風設備。
- 請勿將任何種類的物體塞入本產品的縫隙中，以免接觸到危險的高壓點或短路部分，而造成火災或電擊。請勿潑灑任何種類的液體於本產品的上方或內部。
- 為避免損壞內部零件及造成電池漏電，請勿將本產品置於震動的表面上。
- 參加體育活動、運動或任何會造成短路或損壞的震動環境，以及可能引發電池組爆炸的場合中，請勿使用本產品。

聆聽音樂的注意事項

為保護您的聽力，請遵守以下指示。

- 逐漸增加音量，直到您能清晰舒適地聆聽音樂。
- 勿在耳朵已習慣後又增加音量。
- 勿長時間以高音量聆聽音樂。
- 勿為阻絕吵雜的環境而增加音量。
- 若您無法聽見他人對您說的話，請降低音量。

電池資訊

本產品使用鋰電池。請勿在潮濕及（或）具腐蝕性的環境中使用。請勿將本產品置於或存放於，或接近熱源、高溫、陽光直射、微波爐或加壓容器，以及勿放置在超過 60°C (140°F) 的地方。若未遵守上述規定，可能會導致電池漏出酸液、發熱、爆炸或燃燒，而造成受傷及（或）損壞。請勿穿刺、開啓或拆解電池。若您在電池漏液時接觸到漏出的液體，請以清水徹底清洗，並立即就醫。為了安全及延長電池的使用壽命，請勿在低溫（低於 0°C/32°F）或高溫（超過 40°C/104°F）的地方充電。

新電池要經過兩到三次完整的充放電過程後，才能發揮完整的效能。電池可充放電數百次，但是電力會逐漸下降。若發現通話與待機時間顯著低於平常使用的情況時，請購買新的電池。請僅使用 Acer 原廠授權的電池，並使用 Acer 指定授權的充電器。

不使用充電器時，請從電源插座及裝置上取下。勿將充滿電的電池連接至充電器上，因為過度充電可能會縮短使用壽命。而充滿電的電池若未使用，其電力亦會隨時間經過而減少。若已進行完全放電，螢幕需經一段時間後，才會出現充電指示器或撥打電話的指示。

請僅按照使用目的使用電池。勿使用損壞的充電器或電池。

勿使電池發生短路。以硬幣、迴紋針或筆等金屬物體直接接觸電池正極 (+) 和負極 (-) 時，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情況。（電極接點看起來就像電池上的金屬條。）尤其當您將備用電池放置於口袋或皮包內時，就可能發生這種情形。電池正負極發生短路可能會損壞電池或相連的物體。

夏天或冬天，若將電池放置在密閉車輛等高溫或低溫處，會降低電池的容量與使用壽命。請將電池放置在溫度介於 15°C 至 25°C (59°F 至 77°F) 的地方。置入高溫或低溫電池，可能會暫時無法使用，即使在充滿電的情況下亦同。在低於零度的環境中，電池效能將極為有限。

勿將電池丟棄到火中，以免引起爆炸。損壞的電池也可能會爆炸。請根據當地法規棄置電池。若有可能請回收電池。勿以家庭廢棄物進行棄置。

更換電池組

您的智慧型手機使用鋰電池。更換與隨附電池相同型號的電池。若使用其他型號的電池可能會發生火災或爆炸。



警告！未正確處理電池可能會爆炸。請勿拆解電池或將電池丟棄到火中。請將電池放在孩童拿不到的地方。請根據當地法規棄置用過的電池。

額外的安全資訊

您的裝置與其配件可能含有小零件。請放置在兒童無法拿取之處。

操作環境



警告！為安全起見，在以下場合中使用智慧型手機時，請關閉無線或無線電傳輸裝置。這些裝置可能包括但不限於：無線網路 (WLAN)、藍牙及 (或) 3G。

請記住，應遵守任何地區的任何特定規定，並在禁止使用或使用可能造成干擾或危險時關閉裝置。以及僅在正常操作位置使用裝置。若欲順利傳送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應使用良好品質的網路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會延後傳送，直到恢復連線為止。請確保遵守上述分離的距離，直到傳送作業結束。裝置的零件具有磁性。該磁性物質可能會附在本裝置上，因此配戴助聽器的人士，請勿將裝置靠近配戴助聽器的耳朵。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體靠近本裝置，以免內部資訊遭到清除。

醫療裝置

使用無線話機等無線電傳輸設備，可能會干擾未妥善保護的醫療裝置之功能性。若有任何問題，請洽醫師或醫療裝置製造商，以瞭解裝置是否已妥善隔離外部的無線電能量。當醫療機構告知請關閉手機電源時，請遵守相關規定。因為醫院或醫療機構所使用的設備可能會受外部無線電頻傳輸活動影響。

心律調整器。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無線裝置至少應與心律調整器保持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以避免干擾心律調整器。該等建議內容與獨立研究人員及無線技術研究機構所提出的建議內容一致。配戴心律調整器的人士應進行以下動作：

- 心律調整器與裝置保持 15.3 公分 (6 英吋) 以上的距離。
- 在開啟裝置電源時，勿將裝置放在心律調整器附近。當您覺得有干擾情況，請關閉並移動裝置。

助聽器。部分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部分助聽器產品。若發生干擾的情況，請諮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車輛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不當安裝或未適當遮蔽的車輛電子系統，例如電子燃油噴射系統、電子防滑（防鎖死）煞車系統、電子速度控制系統及安全氣囊系統。若需要更多資訊，請洽車輛或任何額外使用之設備製造商或代表。僅合格人員能維修或安裝車內裝置。因為不當的安裝或維修可能會造成危險，並使裝置保固內容失效。定期檢查車內所有無線設備的安裝及操作方式是否正確。請勿將裝置、裝置零件或配件，與可燃性液體、氣體或爆炸性物質一同存放或攜帶。附有安全氣囊的車輛在受到大力撞擊時，安全氣囊會膨脹。因此勿將固定式或可攜式無線設備等物體，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方或安裝處。若車內無線設備安裝不當，在安全氣囊膨脹時，可能會造成乘客重傷。搭乘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請在登機前關閉裝置。在飛機內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對飛航安全造成危險、中斷無線電話網路，也可能違法。

可能會發生爆炸的環境

在可能會發生爆炸的環境中，請關閉裝置，並遵守所有標語及指示說明。可能會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通常會建議您關閉車輛引擎的場所。這些場所中若發生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火災，並造成人員傷亡。在加油站的油槍等加油處請關閉裝置。在燃油倉庫、存放處及配給處、化學廠或進行爆破作業處，請遵守禁用無線設備的規定。可能會發生爆炸的環境通常但並非都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環境包括船隻下方的甲板、化學品運輸或存放處、使用液化天然氣的車輛（例如丙烷或丁烷），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品或細粒、灰塵或金屬粉末的場所。

請遵守所有規定。勿在進行爆破作業的場所中使用本裝置。

緊急通話

重要：包括本裝置在內的無線電話，均係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網路、市話網路及使用者設定的功能。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環境中都能連線。您不應僅依靠無線裝置進行重要的通訊活動，如撥打急救電話。

若有功能仍然使用中，可能需要先關閉使用中的功能再撥打緊急電話。請參閱本指南或您的服務供應商，取得更多資訊。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正確地提供所有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發生意外時唯一的通訊工具。在取得許可前，請勿掛斷電話。

棄置與回收資訊



丟棄此電子裝置時，請勿丟入垃圾桶中。

為減少汙染及確保能保護全球環境，請回收本產品。如需更多廢電機電子設備 (WEEE) 規定的資訊，請至

<http://www.acer-group.com/public/Sustainability/sustainability01.htm>。

永遠建議內容



針對含有 LCD/CRT 螢幕或顯示器的投影機或電子產品：

本產品內的燈泡含有汞，必須根據當地、州或聯邦法規進行回收或棄置。如需更多資訊，請洽美國電子工業協會，網址為 <http://www.eiae.org>。棄置燈泡的特定資訊，請至 <http://www.lamprecycle.org>。

保養您的智慧型手機

1. **請**注意不要刮傷智慧型手機的螢幕。並請保持螢幕的清潔。操作智慧型手機時，請使用手指或指甲。勿在螢幕表面上使用實際的筆或其他尖銳物體。
2. **勿讓**智慧型手機淋雨或接觸水氣。勿讓水從前面板按鈕或擴充插槽進入電路。一般來說，請將智慧型手機視為行動電話或其他小型電子裝置即可。
3. **小心**勿使智慧型手機掉落或遭到強烈撞擊。亦勿將智慧型手機置於您的後口袋內。
4. **勿**將智慧型手機置於劇烈溫度的環境中。例如勿將智慧型手機放在炎熱氣候下或零度時的車內儀表板上。並請遠離暖氣及其他熱源。
5. **勿**在多塵、潮濕或有水之處使用或存放智慧型手機。
6. **務必**使用柔軟的濕布清潔智慧型手機。若螢幕表面有鱗汙，請以軟布沾稀釋過的窗戶清潔劑進行清潔。
7. **勿**用力按壓在螢幕上，否則可能會壓壞螢幕。

規格

效能

- Qualcomm MSM 7230-1，800 MHz
- 系統記憶體：
 - 512 MB 的 RAM
 - 512 MB 的 ROM
- Google Android 作業系統

顯示器

- 3.61 吋 WVGA TFT-LCD 電容型多點觸控式螢幕
- 800 x 480 解析度
- 支援 65000 色

多媒體

- CD 音質的立體聲輸出
- 單音喇叭
- 雙麥克風
- Dolby Mobile
- 支援的格式

類型	格式
播放聲音	MP3、AMR、WMA
鈴聲	MP3、MIDI、iMelody、WAVE、WMA
錄影	3GP、MPEG-4、H.263
播放影片	3GP、MPEG-4、H.263、H.264、WMV

USB 接頭

- Micro USB 接頭
- USB 用戶端
- DC 電源輸入 (5 V，1 A)

連線

- Bluetooth 2.1+EDR & A2DP 支援
- IEEE Wi-Fi 802.11b/g/n WLAN
- GSM 850/900/1800/1900
- UMTS 900/1900/2100 (歐洲規格)
- UMTS 850/1900/2100 (美國規格)
- HSDPA/HSUPA/HSPA+/EDGE/GPRS
- GPS/AGPS

相機

- 500 萬像素
- 自動對焦
- 閃光燈

擴充

- microSD 記憶卡 (最高 32 GB)

電池

- 高密度可充電式 1500 mAh 鋰電池 (可更換)



注意：使用系統資源所造成的耗電量，會影響電池運作的時間長度。例如持續使用背光或耗電的應用程式，會縮短電池在兩次充電間的使用壽命。

尺寸

- 時尚、輕量與堅固的設計

高度	115 mm
寬度	63 mm
厚度	13.55 mm
重量	<135 g (含電池)

法規資訊

符合俄羅斯法規認證



RoHS 相容性

本產品遵循歐洲議會及 2003 年 1 月 27 日會議中所制定的 2002/95/EC 指令；內容是關於在電機電子設備 (RoHS) 及其修正案中對於使用特定危險物質的限制。

LCD 像素聲明

LCD 裝置係採用高精準的生產製程。但是某些像素仍可能偶爾不會發光或出現黑或紅色的小點。以上現象都不會影響錄製的影像，也不會產生故障。

無線電裝置法規注意事項



注意：以下法規資訊僅適用於無線網路及 (或) 藍牙裝置。

通則

本產品符合許可使用無線裝置之國家或地區所制定之無線電頻及安全標準。視組態設定而定，本產品或許包含有無線電裝置 (例如無線網路及 (或) 藍牙模組)。以下資訊僅供具備此裝置的產品使用。

避免聽力喪失



小心：假如以高音量大時間聽耳機或免持聽筒，聽力可能會永遠喪失。

本裝置已經過測試，合乎 EN 50332-1 和 / 或 EN 50332-2 標準當中所規定的音壓位準。



注意：在法國，本裝置的免持聽筒或耳機 已經過測試，合於 French Article L. 5232-1 所規定的管轄範圍 NF EN 50332-1:2000 和 / 或 NF EN 50332-2:2003 標準當中所規定的音壓位準。

不同地區的無線電操作頻道

北美	2.412-2.462 GHz	頻道 01 到頻道 11
日本	2.412-2.484 GHz	頻道 01 到頻道 14
歐洲 ETSI	2.412-2.472 GHz	頻道 01 到頻道 13

法國：無線頻帶限制

法國的某些區域有限制使用的頻率波段。在最不利的情況下，最大的室內授權使用功率為：

- 整個 2.4 GHz 頻段 (2400 MHz - 2483.5 MHz) 內的 10 mW
- 2446.5 MHz 到 2483.5 MHz 頻段之間的 100 mW



注意：頻道 10 到 13 (兩者包括在內) 是在 2446.6 MHz 到 2483.5 MHz 頻段之間運作。

在室外使用的少數可能性包括：在私人財產或公開大眾擁有的私人財產上使用，且須獲得國防部事先授權，最高授權使用功率為在 2446.5 - 2483.5 MHz 頻段內的 100 mW。在國有財產的室外使用則不受限。

在下列的部門內，整個 2.4 GHz 頻段中：

- 最大的室內授權使用功率為 100 mW
- 最大的室外授權使用功率為 10 mW

在這些部門中允許使用 2400 - 2483.5 MHz 頻段，EIRP 在室內需低於 100 mW，室外需低於 10 mW：

01 Ain Orientales	25 Doubs	59 Nord	75 Paris
02 Aisne	26 Drome	60 Oise	82 Tarn et Garonne
03 Allier	32 Gers	61 Orne	84 Vaucluse
05 Hautes Alpes	36 Indre	63 Puy Du Dome	88 Vosges
08 Ardennes	37 Indre et Loire	64 Pyrenees Atlantique	89 Yonne
09 Ariege	41 Loir et Cher	66 Pyrenees	90 Territoire de Belfort
11 Aude	45 Loret	67 Bas Rhin	94 Val de Marne
12 Aveyron	50 Manche	68 Haut Rhin	
16 Charente	55 Meuse	70 Haute Saone	
24 Dordogne	58 Nièvre	71 Saone et Loire	

此需求將隨時間變動，法國國內日後將有更多地區允許使用無線網路卡。
如需最新資訊，請查看 ART (<http://www.art-telecom.fr>)。



注意：本無線網路卡傳送功率介於 10 mW 到 100 mW 之間。

國碼清單

本設備可在以下國家中操作：

國家	ISO 3166 2 字母代碼	國家	ISO 3166 2 字母代碼
奧地利	AT	馬爾他	MT
比利時	BE	荷蘭	NL
塞浦路斯	CY	波蘭	PL
捷克共和國	CZ	葡萄牙	PT
丹麥	DK	斯洛伐克	SK
愛沙尼亞	EE	斯洛維尼亞	SL
芬蘭	FI	西班牙	ES
法國	FR	瑞典	SE
德國	DE	英國	GB
希臘	GR	冰島	IS
匈牙利	HU	列支敦斯登	LI
愛爾蘭	IE	挪威	NO
義大利	IT	瑞士	CH
拉脫維亞	LV	保加利亞	BG
立陶宛	LT	羅馬尼亞	RO
盧森堡	LU	土耳其	TR

FCC 規範

本行動電話符合 FCC 條例第 15 節限制。操作時，請遵循下列兩項條件：(1) 本產品不得產生傷害性干擾，且 (2) 本產品必須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訊號，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的干擾。

本行動電話經過測試並判定符合 B 級數位設備限制，且遵照 FCC 條例第 15 節。該限制是為了提供合理保護，避免在住宅內使用時引起有害干擾而設計的使用條件。本設備會產生、使用並發射無線電頻率能量，若您未按指示來安裝與使用，可能會對無線電通訊造成有害干擾。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一些特定的安裝方式不會發生干擾。如果本設備對收音機或電視接收造成有害干擾（可經由關閉再打開本產品而確認），則使用者可嘗試利用下列方式進行調整：

- 移動接收天線的角度或位置。
- 增加設備與接收器之間的距離。
- 不要共用設備與接收器的電源插座。
- 如需協助，請洽詢經銷商或專業的收音機 / 電視技術人員。

未經應用裝置相關負責單位商許可的變更或修改可能導致使用者喪失操作本設備的權利。

RF 暴露警告

本設備符合針對未受限制環境所設立的 FCC RF 暴露限制。

此發射器的天線不得與其他的天線或發射器放在相同位置或共同運作。

無線電波暴露資訊 (SAR)

本行動電話符合政府對於無線電波暴露所設立之需求。

本手機的設計及製造均未超過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所規定之無線電波暴露能量限制。

無線行動電話的暴露標準採用電磁波能量吸收比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或 SAR 做為測量單位。FCC 所規定的 SAR 限制為 1.6 W/kg。

測試 SAR 時，是以手機在所有測試頻段中的最高核准功率，在 FCC 接受的標準操作位置進行。雖然 SAR 是以最高的核准功率計算，但手機在操作時的實際 SAR 值可能會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手機設計成會自動調整運作功率，因此只會使用網路通訊所需的最低功率。一般來說，您愈靠近無線基地台天線，功率值愈低。

在 FCC 報告中，美國規格手機靠近耳朵旁測試時最高的 SAR 值為 0.768 W/kg，放在身上使用（如本使用指南所述）時的最高值則為 1.33 W/kg。

在 FCC 報告中，歐洲規格手機靠近耳朵旁測試時最高的 SAR 值為 0.95 W/kg，放在身上使用（如本使用指南所述）時的最高值則為 0.665 W/kg。



重要：放在身上測量的結果將依手機機型不同的配件和 FCC 需求而有所不同。

雖然不同的手機和不同的位置產生的 SAR 值各異，但這些測試結果保證均符合政府規定。

FCC 已授予此手機機型「設備授權」(Equipment Authorization)，所有評估的 SAR 等級皆符合 FCC RF 暴露規定。此手機機型的 SAR 資訊皆由 FCC 存檔，可於 <http://www.fcc.gov/oet/ea/fccid> 網站的「Display Grant」（顯示授權）部分觀看，請搜尋 FCC ID：HLZJMS120EU（針對歐洲規格）或 HLZJMS120（針對美國規格）。

本手機已經過測試並符合 FCC RF 暴露規定，攜帶手機時所使用的配件需不含金屬，且手機與身體保持至少 1.5 公分的距離。使用其他配件不一定符合 FCC RF 暴露規定。如果您不使用穿戴配件，而且也不是將手機靠近耳朵旁使用，請讓開機中的手機遠離身體至少 1.5 公分。

憑證資訊 (SAR)

本裝置符合歐盟對一般大眾曝露於電磁場時之健康防護限制要求 (1999/519/EC)。

這些限制可保護大眾廣泛建議內容的部分項目。獨立科學機構將藉由定期及徹底評估科學研究內容，建立及檢查這些建議內容。為保障所有年齡及健康狀況之人員的安全，限制內容將加入重大的安全緩衝規定。

在流通銷售無線電裝置前，應先確認已取得歐盟法規或限制的許可，才能加上 CE 符號。

歐盟委員會評量行動電話之建議限制內容的單位，為「電磁波能量吸收比」(SAR)。SAR 的限制為 2.0 W/kg，人體組織平均為 10 g。此數符合非游射國際委員會 (ICNIRP) 的要求，並已納入歐盟行動無線電裝置標準 EN 50360 中。行動電話的 SAR 規定符合歐盟標準 EN 62209-1，最大的 SAR 值係根據行動電話所有頻帶的最高輸出等級計算。由於行動電話採用不同的輸出程度，因此使用時的實際 SAR 等級通常會遠低於最高值。而僅會按照連接至網路所需的輸出值傳送無線電頻。一般適用於以下情況：您愈靠近基地台，行動電話的傳輸輸出值愈低。此裝置所經測試的 SAR 如下：

美國規格				歐洲規格		
FCC		CE		NCC	FCC	
頭部 (W/kg)	身體 (W/kg)	頭部 (W/kg)	身體 (W/kg)	頭部 (W/kg)	頭部 (W/kg)	身體 (W/kg)
0.768	1.33	0.678	1.72	0.678	0.95	0.665

FCC ID_ 美國規格	HLZJMS120
FCC ID_ 歐洲規格	HLZJMS120EU

加拿大地區使用者

操作時，請遵循下列兩項條件：(1) 本裝置不得產生干擾，且 (2) 本裝置必須接受任何干擾訊號，包括可能導致裝置出現非預期操作的干擾。

本 B 級數位裝置符合加拿大 ICES-003 規範。

本第 II 類無線電通訊裝置符合加拿大工業標準 RSS-310。

重要注意事項

IC 放射暴露聲明

本受測設備 (EUT) 符合 IC RSS-102 中對於 SAR 的一般產生量 / 未受控制之暴露限制，並通過 IEEE 1528 所指定之測量方法及程序的測試。本設備在安裝及操作時，放射器與您的身體應保持至少 1.5 公分的距離。

本裝置及其天線不得與其他的天線或發射器放在相同位置或共同運作。

! 注意：美國 / 加拿大地區所銷售的產品不具備國碼選取功能。

NCC 警告

警語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善使用。



SAR 標準值 2.0 W/kg，送測產品實測值為 0.678 W/kg。

鋰電池使用警告



ATTENZIONE! Rischio di esplosione della batteria se sostituita in modo errato. Sostituire la batteria con una di tipo uguale o equivalente consigliata dalla fabbrica. Non disperdere le batterie nell'ambiente.



VORSICHT! Explosionsgefahr bei unsachgemäßen Austausch der Batterie. Ersatz nur durch denselben oder einem vom Hersteller empfohlenem ähnlichen Typ. Entsorgung gebrauchter Batterien nach Angaben des Herstellers.



ADVARSEL! Lithiumbatteri - Explosionsfare ved fejlagtig håndtering. Udskiftning må kun ske med batteri af samme fabrikat og type. Levér det brugte batteri tilbage til leverandøren.



WARNING! Explosionsfara vid felaktigt batteribyte. Använd samma batterityp eller en ekvivalent typ som rekommenderas av apparattillverkaren. Kassera använt batteri enligt fabrikantens instruktion.



VAROITUS! Paristo voi räjähtää, jos se on virheellisesti asennettu. Vaihda paristo ainoastaan laitevalmistajan suosittelemaan tyyppiin. Hävitä käytetty paristo valmistajan ohjeiden mukaisesti.



ATTENTION ! Il y a danger d'explosion s'il y a remplacement incorrect de la batterie. Remplacer uniquement avec une batterie du même type ou d'un type équivalent recommandé par le constructeur. Mettre au rebut les batteries usagées conformément aux instructions du fabricant.



ADVARSEL! Eksplosjonsfare ved feilaktig skifte av batteri. Benytt samme batteritype eller en tilsvarende type anbefalt av apparatfabrikanten. Brukte batterier kasseres i henhold til fabrikantens instruksjoner.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We, Acer Incorporated,

of 8F., No. 88, Sec. 1, Hsin Tai Wu Rd. Hsichih Taipei Hsien 221, Taiwan

Declare under sole responsibility that the product:

Model: S120

Description: Smart HandHeld

To which this declaration relates, is in conformity with the following standards and/or other normative documents:

- EN 301 511 V9.0.2
- EN 300 328 V1.7.1
- EN 301 908-1/ -2 V3.2.1
- EN 300 440-1 V1.5.1/ EN300 440-2 V1.3.1
- EN 301 489-1 V1.8.1/ -3 V1.4.1/ -7 V1.3.1/ -17 V2.1.1/ -24 V.1.4.1
- EN 55022:2006/A1:2007 Class B; EN 55024:1998/A1:2001/A2:2003
- EN 55013:2001/A1:2003/A2:2006; EN 55020:2007
- EN 60950-1: 2006+A11:2009
- EN 50332-1:2000/ -2: 2003
- EN 50360:2001/ EN 62209-1:2006/ EN62311:2008/ OET65C

We hereby declare that the above named product is in conformance to all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of the R&TTE Directive (99/5/EC) issued by the Commission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y.

The conformity assessment procedure referred to in Article 10 and detailed in Annex [IV] of directive 1999/5/EC has been followed related to Articles:

- R&TTE Article 3.1 (a) Health and Safety
- R&TTE Article 3.1 (b) EMC
- R&TTE Article 3.2 Spectrum Usage

with the involvement of the following Notified Body:

CETECOM, Untertuerkheimer Str. 6 – 10 66117 Saarbruecken

Identification mark: **0682** (Notified Body) **CE**

The technical documentation relevant to the above equipment will be held at:

Acer Incorporated

8F., No. 88, Sec. 1, Hsin Tai Wu Rd. Hsichih Taipei Hsien 221, Taiwan

Authorized Person:



Name: Harriot S.L. Lee